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办事处

福田区沙头街道办事处 2021 年 12 月公开选用 机关事业单位辅助人员和社区专职工作者 拟选用人员公示

根据区委组织部相关规定,经笔试、资格初审、考核、体检及资格复审,现将我单位辅助人员和社区专职工作者岗位的拟选用人员名单进行公示(公示名单见附件)。

公示时间为 2022 年 2 月 14 日至 2 月 18 日(共 5 个工作日)。公示期间,任何单位和个人对拟选用人员有异议的,可通过来访、来电、来信等方式向我单位反映(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新沙路 60 号沙头街道办事处 316 室,联系电话:0755-83400364)。反映情况和问题必须实事求是、客观公正。我单位将对所反映的情况和问题认真进行调查核实,并视情况以适当方式向反映人反馈。调查属实并影响选用的,取消拟选用人员资格。

公示期满,未发现不予录用情形的,将按规定申报办理录用手续。最终是否录用,以福田区沙头街道办事处的录用文件为准。

附件:福田区沙头街道办事处 2021 年 12 月公开选用机关事业单位辅助人员和社区专职工作者拟选用人员名单

福田区沙头街道办事处

2022 年 2 月 14 日